

##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粤邦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佛山粤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邦投资”）的函告：粤邦投资计划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 一、本次增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粤邦投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粤邦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7,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2%。

2. 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6月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增持

主体粤邦投资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 55,120.80 万元(含本数)，认购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40,800,000 股(含本数)。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粤邦投资除上述拟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外，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3.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粤邦投资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公司控股股东粤邦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升投资者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人民币不低于 2,000 万元且不超过 4,000 万元。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通过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

7.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8. 本次增持计划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关于增持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6 日